##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 短期公司债券(第二期)发行结果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19]1723 号核准,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伊利集团"或"发行人")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80亿元的公司债券。

根据《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短期公司债券(第二期)募集说明书》(以下简称"本期债券"),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10亿元(含10亿元),期限为150天期。本期债券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,采取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。

本期公司债券发行工作已于2020年6月5日结束,发行情况如下:

1、实际发行规模

本期债券实际发行规模为人民币5亿元。

2、最终票面利率

本期债券最终票面利率 1.98%。

特此公告。

发行人: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 6 月 5 日



联席主承销商: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5 日



联席主承销商:中信建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674 月 5 日



